

財團法人中央廣播電臺第五屆第七次 董事會會議紀錄

時間：100年7月6日(星期三)下午2時-3時30分

地點：中央廣播電臺4樓會議室

主席：張董事長榮恭

出席人員：王常務董事振臺等12位出席(詳如簽到表,附於後)。

列席人員：謝常務監事英士、樊總臺長祥麟、楊副總臺長偉中、孫主任秘書文魁、陳經理錦榮、邱組長學發、許執行秘書雯娟、工會代表黎承繩(詳如簽到表,附於後)。

紀錄：許雯娟、席瑞瑛

會議議程：

一、宣佈開會：簽到出席人數共12位,已達法定1/2之出席人數,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通過。

四、確認本次會議議程：確認通過。

五、報告事項

案由：本臺總體業務執行概況報告案。

說明：詳見會議資料。

補充說明：

(一) 當前重點工作

1. 積極提升新聞節目品質,遇重大新聞採集體團隊合作策略,使新聞網站點閱率大幅成長,預估7月中旬可突破1,106萬人次;製播短小精悍節目及增加call-in、call-out活動,以提升廣播收聽率;爭取廣播金鐘獎獎項,以便能自我檢視、調整現有節目,提升製播品質。
2. 加強與學術界和異業合作,現已與佛光大學、世新大學四方報、遠傳手機傳訊簽約合作。
3. 推動英語網頁改版,預計8月1日台慶當天正式啟用。另為迎接新媒體時代的挑戰,本臺正積極開發Android軟體,未來網友可以在Android平台收聽本臺網路廣播節目。
4. 執行分臺遷建整併及圓山微波站改建工程。

(二) 所面臨的困境

1. 分臺遷建整併經費不足。分臺遷建整併計劃總經費15億8,132萬元,100年由本臺自籌財源3億1,619萬5,000元,101年由行政院公共工程建設經費補助1.9億元,加上虎尾分臺用地徵收補償費3.6億,剩餘不足之數1.5億元由央廣基金暫為墊付。102年由政院編列

預算補助的 5.8 億元，則視年底營運計畫報院後再行籌編。若在遷建整併過程中資金尚未到位，只能先行處理虎尾分臺部分，台南分臺則待 102 年經費確定後再行搬遷。

2. 虎尾分臺原規劃 102 年 12 月底前搬遷，但雲林縣政府承受來自於土地所有人和議會的強大壓力，要求本臺立即拆遷。經過雙方實地會勘與協商後，雲林縣政府釋出善意，表示願共同協力解決此問題，但前提須為提前搬遷，否則將以斷水斷電或繳交滯納金等方式做為處罰。

3. 美國家電總裁康平中風現已住進療養院，內部人事將進行調整，臺內原規劃的 7 月拜訪行程，也遭對方以時機不宜予以婉拒。美國家電經費來源是靠教友捐款，若 10 月 21 日末日預言落空，勢必對其財源造成巨大衝擊，連帶本臺代播費用也將嚴重虧絀，所以明（101）年預算採保守方式編列。

4. 本臺財務收支狀況日趨惡化，目前可用現金扣除分臺遷建整併經費及員工退休金，105 年後財務狀況將會十分吃緊。

（三）解決方案

1. 爭取和確立分臺遷建整併經費納入政院公共工程建設補助款內。
2. 年底前確立與美國家電合作案。
3. 積極爭取國外代播、地方政府委辦及與民間業者合作等業務，並推動中短波機器操作、調頻維修等證照制度，以建立專業服務權威，開拓營運收入。
4. 節省各項業務活動支出，希望在全體員工通力合作下，讓央廣能安然渡過財務艱困時期。

綜合意見：

王常務董事振臺：

1. 經建會 6 月 29 日 101 年度政府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審議結果部會說明會中，就央廣分臺遷建整併計畫，請本局全力督促央廣於本年年底之前提出整體營運計畫及財務規劃報院，以利爭取該計畫 102 年度預算。建議央廣將該營運計畫及財務規劃之研提列為下半年重點工作，並及早與新聞局會商，以利遷臺整併計畫之順利推動。
2. 本臺各項採購招標議價案甚多，而各項採購案之底價訂定確為一門學問，底價訂定適當，可節省甚多公帑，並充分發揮相關預算之效益。建請本臺應更盡心努力依相關採購法規審慎辦理。

決議：本案洽悉。

六、討論事項

案由：本臺 101 年度收支預算書暨工作計劃，提請審議案。

說明：

(一) 101 年度預算係依據預算法第 41 條及行政院 100 年 5 月 18 日院授主孝一字第 1000002940 號函修正之「財團法人依法預算須送立法院之預算編製注意事項」辦理。

(二) 101 年度與 100 年度預算主要差異為：

1. 101 年度營運收入較 100 年度減少約 7,488.9 萬元；營運外收入較 100 年度減少約 87.6 萬元。101 度收入總額較 100 年度減少約 7,576.5 萬元；減少 10.97%。

減少主要原因為行政院新聞局補助款減少 5%，約 2,451.8 萬元及美國家庭電臺之國際代播業務收入預期減少 50%，約 5,971 萬元。

2. 101 年度營運支出較 100 年度減少 3,183 萬元，營運外支出減少 189 萬元。101 年度支出總額較 100 年度減少 3,372 萬元，約 4.91%。

減少主要原因為發射機用電費因美國家庭電臺之國際代播業務預期減少，因而發射機用電費減少約 1,000 萬元。

業務維持費為因應收入減少，加強控制並抑減各項經費支出，101 年度業務維持費較 100 年度減少 2,589 萬元。

人員維持費自然成長增加 394 萬元。

上述相關支出增減，致營運支出減少 3,183 萬元。

營運外支出因加強財產使用管理，估計資產報廢損失減少 189 萬元。

101 年度預計支出總額較 100 年度減少約 3,372 萬元，約減少 4.91%。

3. 101 年度預計短絀約 3,854 萬元；100 年度預算剩餘數 350.5 萬元，短絀增加約 4,204.5 萬元。

(三) 本臺 100 年度營運(外)收入、支出及餘絀，編列情形如下：

1. 營運收入

101 年度營運收入預算數共編列 6 億 1,197 萬 9 千元，較 100 年度預算數 6 億 8,686 萬 8 千元減少 7,488 萬 9 千元，減少 10.90%。本臺收入預算區分為「補助收入」、「委辦收入」、「其他收入」等 3 項，分述如下：

(1) 補助收入

依「中央廣播電臺設置條例」由政府編列預算補助。101 年度政府補助 4 億 6,583 萬 9 千元。

(2) 委辦收入

指本臺自籌經費中，來自公部門之相關收入，包括接受政府機關委辦、代辦各項製作或播放節目及辦理各項活動之

收入，101 年度預算數為 2,096 萬 3 千元。

(3) 其他收入

指本臺自籌經費中，來自非公部門之相關收入，101 年度預算數為 1 億 2,517 萬 7 千元，主要為協助有關節目及工程等之服務酬金、場地及站臺外租之租金、代播國際及國內廣播電臺節目之勞務收入。

2. 營運外收入

(1) 利息收入

指本臺存於金融機構存款之孳息，101 年度預算數為 250 萬元。

(2) 雜項收入

指出售廢料、販賣商品、清潔費收入等 53 萬 8 千元。

3. 營運支出

101 年度預算數 6 億 5,197 萬 7 千元，較 100 年度預算數 6 億 8,380 萬 7 千元減少 3,183 萬元，減少 4.65%。本臺支出分為「人員維持費」、「發射機用電費」、「業務維持費」3 類，分述如下：

(1) 人員維持費

編列員額 300 員之薪餉、年終獎金、考績獎金、勞工保險補助、全民健保補助、勞退準備金等人事費用統一編列。101 年度預算數 3 億 3,354 萬 3 千元。

(2) 發射機用電費

依廣播發射需求電力統一編列圓山發音中心、8 個發射分臺及 11 個微波站所使用發射機、機具及辦公等電費。101 年度預算數 7,427 萬 8 千元。

(3) 業務維持費

業務維持費區分「節目企劃製作」、「新聞企劃製作」、「工程維護作業」、「數位資訊發展」、「公共服務推廣」、「行政財物管理」等 6 大計畫支出。業務維持費包含「統籌業務費」、「維護費」、「誤餐費」、「油料費」、「郵電費」、「租金支出」、「規費及保險費」、「稅捐」、「旅運費」、「雜項購置」、「交際費」、「獎勵慰助」、「行政費」、「其他補助」、「節目費」、「水電費」、「折舊」，預算數 2 億 4,415 萬 6 千元。

4. 營運外支出

指本臺各項固定資產因不堪使用，依財物管理辦法報廢之財產損失。101 年度預算數 158 萬元。

101 年度預算總收入數為 6 億 1,501 萬 7 千元，總支出數為 6

億 5,355 萬 7 千元，短絀數 3,854 萬元，較 100 年度預算賸餘數 350 萬 5 千元，減少 4,204 萬 5 千元，本臺雖極力勵行節流政策減少「業務維持費」支出 2,589 萬元，仍無法避免產生短絀。

(四) 以上所擬，謹提請審議。

綜合意見：

王常務董事振臺：央廣在財務方面的發展受限於設置條例，而該條例制定至今已年深日久，也該提出檢討以因應時代需要，既然經建會要求本臺研提營運計畫及財務規劃，建議將此問題一併納入，若董事會同意，央廣可組成專案小組評估設置條例有無修正鬆綁必要，並適時呈報新聞局研議。

楊董事憲宏：本人支持王常務董事所提修法乙事。另就教於王常董，廣電三法修正草案於 6 月 24 日通過，央廣在政府補助款不斷減少的情況下，該草案的通過會否對電臺未來發展產生不利影響，若會，本臺在研修設置條例時可將這些危險因素排除。

王常務董事振臺：

站在新聞局立場，央廣近年來努力拓展國內知名度，積極地與產官學界做異業合作，可惜受限於設置條例規定，無法收取境內外語節目代播費用。由於國人對央廣還存有陌生感，建議央廣可廣邀大專院校學生、民間和官方人士來臺參訪或專訪，以擴大宣傳。

明年 1 月 1 日政府組織改造上路，央廣業務將由新成立的文化部影視暨流行音樂發展司負責督導。根據經建會在公共建設說明會中的提示，未來四個月將是關鍵，央廣應擬訂出完善的整體營運計畫、財務規劃及法規修正。至於廣電三法修正草案會不會對央廣造成任何影響，建議總臺長親赴 NCC 瞭解。

樊總臺長祥麟：楊董事所擔心的廣電三法修正草案中有關黨政軍退出媒體，央廣未來將得不到政府補助款乙事。事實上，與央廣同性質的電臺還有復興、漢聲、教育、警廣等，加上本臺設置條例明定央廣是執行國家的傳播任務，所以政府視為其補助經費的單位，應不致受到任何影響。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董事意見請相關部門進行研商。

七、臨時動議

趙董事建民：

1. 陸委會將於本(7)月 15 日在國家圖書館舉辦「兩岸故事影像展」，邀請各位共襄盛舉。
2. 第 15 屆兩岸新聞報導獎已開始受理報名，歡迎央廣參加。

張董事長榮恭：王常董建議央廣應多與台灣社會和人民做直接互動，

央廣也一直朝這方面積極努力，像最近圓山飯店董事長黃大洲有意與央廣合作，以圓山周邊地帶為題材製作系列廣播節目，提供給住在圓山飯店的陸客收聽。其實圓山飯店一帶與兩岸關係這幾十年來的發展相連動。從辛亥革命到國共內戰，央廣也從當年承擔著對匪廣播的心戰任務，隨著時代變遷，轉型為推動兩岸和平關係發展的角色；美僑俱樂部的前身美軍軍官俱樂部，是當年中美協防條約下的產物，這些再再見證著歷史的變化，若雙方合作，不論是在大陸或國內，都可打開央廣知名度。

蘭董事萱：

1. 可向建國百年基金會爭取預算製作相關廣播節目。
2. 兩岸交流日趨生活化，加上開放陸客自由行，大陸方面收聽台灣旅遊資訊的人口越來越多，建議央廣可以向觀光局、勞委會爭取預算製播相關節目。

樊總臺長祥麟：建國百年的相關活動經費編列在文建會，本臺刻正進行中的「百年鏗鏘·聲音紀事」巡迴特展及預定10月推出的「來自全球@祝福」活動經費270萬元，即是向該會爭取來的，但扣除各項成本支出後，預估活動結束後將虧損20多萬元。另外，本臺也向勞委會、僑委會、外交部、陸委會等單位爭取委辦業務，但各部會都有其資源分配和掌控，所能挹注的經費有限，像勞委會雖補助100多萬元，委託本台製播境內外語節目，但因本臺在國內並無頻道，必須委由公營電臺代播，而代播電臺一旦更換播出頻率，即會被勞委會罰錢，本臺至今已被開罰30多萬元。此外，本臺也積極與地方政府尋求合作，但礙於採購法，往往是做白工，這些都是本臺在開拓財源上的艱困之處。

八、散會

主席：

紀錄：